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12-021

201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异议

审计意见提示: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负责人刘宗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延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元忠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简介

A股简称	保龄宝	
A股代码	002286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正欣	范里建
联系地址	山东禹城高新开发区东外环路1号	山东禹城高新开发区东外环路1号
电话	0534-8918658	0534-8918658
传真	0534-2126058	0534-2126058
电子信箱	bbbzbx@163.com	fljdyx@163.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7,059,811.03	1,112,588,888.28	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84,075,163.57	760,134,983.1	3.15%
股本(股)	135,200,000	104,000,000	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8	7.31	-20.66%
资产负债率(%)	32.2%	31.64%	1.77%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91,226,761.19	462,954,846.11	6.11%
营业利润(元)	36,998,888.72	30,321,450.13	22.02%
利润总额(元)	40,224,250.03	34,058,388.15	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340,180.47	28,949,146.24	1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598,623.36	25,772,748.92	2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8	-1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8	-1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2%	4.03%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7%	3.59%	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924,766.07	19,954,173.29	24.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19	-5.26%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到报告期末金额(元)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8,086.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75.05	
所得税影响额	-483,804.2	
合计	2,741,557.11	--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470,735	49.49%			15,441,220				66,911,955	49.4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8,317,760	36.84%			11,495,328				49,813,088	36.8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8,317,760	36.84%			11,495,328				49,813,088	36.8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3,152,975	12.65%			3,945,892				17,098,867	12.6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529,265	50.51%			15,758,780				68,288,045	50.51%
1.人民币普通股	52,529,265	50.51%			15,758,780				68,288,045	50.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4,000,000	100%			31,200,000				135,200,000	100%

(二)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总数							14,48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宗利	其他	34.16%	46,184,320	46,184,320			
薛建平	其他	5.62%	7,598,760	5,699,070			
王乃强	其他	5.62%	7,598,760	5,699,070			
杨远志	其他	5.62%	7,598,760	5,699,070			
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3.22%	4,356,720				
李静	其他	2.68%	3,628,768	3,628,768			
迁西县嘉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法人股	1.11%	1,495,820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社会法人股	0.77%	1,039,77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社会法人股	0.63%	854,822				
吴文志	其他	0.44%	595,42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56,720	A股	4,356,720				
薛建平	1,899,690	A股	1,899,690				
王乃强	1,899,690	A股	1,899,690				
杨远志	1,899,690	A股	1,899,690				
迁西县嘉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495,820	A股	1,495,820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9,770	A股	1,039,77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854,822	A股	854,822				
吴文志	595,426	A股	595,42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91,897	A股	591,897				
中国光大银行-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4,915	A股	544,9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刘宗利、薛建平、杨远志、王乃强、李静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存在关联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其中: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股)	变动原因
刘宗利	董事长;总经理	35,526,400	10,657,920		46,184,320	46,184,320		公积金转增股本
薛建平	董事	5,845,200	1,753,560		7,598,760			公积金转增股本
杨远志	董事	5,845,200	1,753,560		7,598,760			公积金转增股本
刘峰	董事	0	0					
王建波	董事	0	0					
徐向艺	独立董事	0	0					
郑兴业	独立董事	0	0					
褚凯	独立董事	0	0					
聂伟才	独立董事	0	0					
王乃强	监事	5,845,200	1,753,560		7,598,760			公积金转增股本
王瑞明	监事	0	0					
贾维臣	监事	0	0					
王延军	财务总监	0	0					
吕正欣	董事会秘书	1,700	510		2,210			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董事会报告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食品制造业	487,662,085.41	387,843,417.84	20.47%	6.02%	6.35%	-0.25%
检测行业						
主营业务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低聚糖	77,128,171.58	58,450,821.8	24.22%	3.13%	2.54%	0.44%
糖醇类	34,864,400.36	29,332,506.52	15.87%	176.11%	147.23%	9.83%
其他淀粉糖	58,313,458.72	53,546,484.36	8.17%	-29.77%	-28.38%	-1.78%
果葡糖浆	285,309,777.74	214,804,116.29	24.71%	10.27%	11.63%	-0.92%
淀粉及副产品	32,046,277.01	31,709,488.87	1.05%	4.05%	10.85%	-6.06%
其他						
合计	487,662,085.41	387,843,417.84	20.47%	6.02%	6.35%	-0.25%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销	429,194,760.61	11.07%
外销	58,467,324.8	-20.53%
合计	487,662,085.41	6.02%

(三)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利润构成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528.6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5.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110.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587.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4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万吨低聚果糖项目	否	15,048.47	15,048.47	424.39	14,232.77	94.58%	2010年12月31日	294.48	否	否
4000吨赤藓糖醇易地技术改造项目	是	8,600	8,600	100.83	8700.83	101.17%	2010年12月31日	501.33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648.47	23,648.47	525.22	22,750.21	-	-	795.81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7,95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886.9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836.9		-	-	-	-
合计	-	23,648.47	23,648.47	525.22	37,587.11	-	-	795.8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一、关于项目进展情况:1.年产1万吨低聚果糖项目:项目进展符合计划进度。实际投入金额与计划投入金额的差额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工程及设备保证金、尾款及尚未支付的辅底资金;2.4000吨赤藓糖醇易地技术改造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与计划投入金额的差额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工程尾款及设备尾款。二、关于预计收益情况及原因:1.年产1万吨低聚果糖项目:本报告期实现效益294.48万元,主要原因:(1).市场需求总量有限、增长缓慢,导致该项目的实际产销量低于预期,产能利用率较低。(2).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大幅上涨以及持续在高位运行,成本明显上升,导致该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效益。2.4000吨赤藓糖醇易地技术改造项目:本报告期实现效益501.33万元,主要原因:(1)竞争日趋激烈,供求关系格局发生不利变化,导致产品价格较预期有所下降;(2)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持续大幅上涨,成本压力明显,导致项目未实现效益低于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2009年9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决定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7,950.00万元并补充流动资金3,400.00万元。截止2009年12月31日,上述事宜已实施完毕。2011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34,86.90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9.02%,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5,186.59万元。其中1万吨低聚果糖项目投入金额为3,300.62万元,3万吨高纯度水溶性膳食纤维项目投入金额为1,885.96;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186.5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0年10月11日,本公司2010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5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2010年10月11日至2011年4月10日。2011年4月8日,公司已按照规定归还3,5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募集资金专户358.58万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991.20万元。以上两个账户的余额为年产1万吨低聚果糖和4000吨赤藓糖醇易地技术改造两个投资项目的质保金、工程尾款及未支付的辅底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年产1万吨低聚果糖和4000吨赤藓糖醇易地技术改造两个投资项目的质保金、工程尾款及未支付的辅底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七)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八)对2012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年1-9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募集资金总额	0%	至	30%
2012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947.82	至	6,432.17
2011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47.8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无		

(九)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重要事项

(一)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1、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出售资产情况说明

3、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担保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3、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4、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5、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六)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4月24日	保龄宝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日信证券调研员:吴先生	公司各类产品的产能、产销量及产品的出口情况、产销模式、主要客户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七、财务报告

(一)审计意见

半年报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二)财务报表

是否需要合并报表:

√ 是 □ 否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100,261.6	138,017,317.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472,000	21,600,000
应收账款		128,074,902.82	108,131,119.7
预付款项		3,408,161.97	20,706,207.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79,496.08	2,634,453.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1,097,164.57	98,218,991.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0,931,987.04	389,308,089.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799,150	13,799,150
投资性房地产		2,142,012.9	2,188,835.4
固定资产		586,813,751.88	592,272,246.6
在建工程		14,883,055.68	5,412,104.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7,442,052.36	108,715,168.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7,801.17	893,293.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6,127,823.99	723,280,798.63
资产总计		1,157,059,811.03	1,112,588,888.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8,592,000	146,592,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000,000	20,400,000
应付账款		70,504,329.39	89,451,291.44
预收款项		36,015,644.43	37,098,436.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802,227.78	9,216,512.57
应交税费		8,727,956.68	4,506,056.02
应付利息			293,795.9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62,685.06	2,971,388.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	22,275,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1,304,843.34	332,804,481.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283,334.08	19,253,333.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83,334.08	19,253,333.34
负债合计		372,588,177.42	352,057,814.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5,200,000	104,000,000
资本公积		433,426,865.54	464,626,865.5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549,622.05	19,549,622.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5,898,675.98	171,958,495.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4,075,163.57	760,134,983.1
少数股东权益		396,470.04	396,090.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4,471,633.61	760,531,073.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57,059,811.03	1,112,588,888.28

法定代表人:刘宗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延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元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601,245	133,192,88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472,000	21,600,000
应收账款		128,074,902.82	108,131,119.7
预付款项		3,238,792.21	20,706,207.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79,496.08	2,634,453.74
存货		121,097,164.57	98,218,991.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23,263,600.68	384,483,656.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399,150	22,399,150
投资性房地产		2,142,012.9	2,188,835.4
固定资产		586,813,751.88	592,272,246.6
在建工程		8,046,186.33	450,50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7,442,052.36	108,715,168.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7,801.17	893,293.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7,890,954.64	726,919,200.52
资产总计		1,151,154,555.32	1,111,402,857.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8,592,000	146,592,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000,000	20,400,000
应付账款		70,504,329.39	89,424,661.2
预收款项		36,015,644.43	37,098,436.73
应付职工薪酬		7,802,227.78	9,216,512.57
应交税费		8,713,386.79	4,499,690.54
应付利息			293,795.9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64,185.06	7,676,340.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	22,275,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1,291,773.45	337,476,437.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833,334.08	13,803,333.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33,334.08	13,803,333.34
负债合计		367,125,107.53	351,279,771.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5,200,000	104,000,000
资本公积		433,426,865.54	464,626,865.5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549,622.05	19,549,622.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5,852,960.2	171,946,598.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4,029,447.79	760,123,086.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51,154,555.32	1,111,402,857.13

(下转D19版)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5万吨果糖(固体)综合联产项目	保龄宝	27,697.00	27,697.00
2	年产5000吨结晶海藻糖项目	保龄宝	16,565.00	16,565.00
3	年产5000吨低聚半乳糖项目	保龄宝	13,270.00	13,270.00
4	糊精干燥装置项目	保龄宝	9,859.42	9,859.42
5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保龄宝	5,212.00	4,412.00
合计			72,603.42	71,803.42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表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询价对象、发行对象的选择、发行申购办法、募集资金规模;

(2)授权董事会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于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及保荐协议、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协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等;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事项;

(4)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自筹资金先行实施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可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投资安排、募集资金注资方式等进行适当安排和调整;

(5)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授权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及锁定的相关事宜;

(7)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或要求(包括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新的市场条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作相应调整;

(8)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发行、上市等有关的其他事项;

(9)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情况详见附件《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中的具体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2年—2014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1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知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以及2012年7月2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2012-020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07月24日

附件: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为了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对投资者科学、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原为: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二)报告期内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三)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公司可根据实际盈利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现修改为: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程序。

1、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结合公司当年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以前年度亏损弥补状况等因素,以实现股东合理回报为出发点,制订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2、公司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前,将公开征询社会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投资者可以通过电话、信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等方式参与。证券事务部应做好记录并整理投资者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

3、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提交董事会表决。

4、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5、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条件及审议程序

1、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条件。

由于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有权部门下发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新的规定,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等情况下,公司方可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前述“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指公司营业收入总额、净利润或每股收益同比下降50%。但公司利润政策调整不得违反以下原则:

(1)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2)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审议该等事项的股东大会应当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表决。

2、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审议程序。

(1)如需调整现金分红政策,应在调整议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2)公司董事会在制订涉及现金分红政策调整的利润分配预案前,将公开征询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意见,投资者可以通过电话、信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等方式参与。证券事务部应做好记录并整理投资者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

(3)涉及现金分红政策调整的利润分配预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